

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实训基地投影设备改造项目采购合同

确认书编号: [2022]37634 号

甲方(需方): 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方): 杭州联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国际招标投标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地点: 2022年10月8日, 杭州

Zjjjny-2022-035

浙江国际招标投标有限公司受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委托, 实训基地投影设备改造项目(采购编号: ZJ-2221488)项目经 公开招标, 确定 杭州联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为供货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 本着相互合作、互利互惠的原则, 经充分协商,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商品清单及合同价格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型号	单价	总价
1	实训室激光投影机	20	套	索尼 C500WZ	13100	262000
合计总价(人民币小写): 262000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贰拾陆万贰仟元整						

第二条: 质量保证

-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 向甲方提供符合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原装合格产品;
- 乙方为合同产品提供自验收合格起 6 年的质保期。
- 乙方对质保期内合同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 并承担一切费用。
- 合同产品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 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经更换仍达不到技术要求者, 可按以下办法处理(由甲方选择):

- (1)再次更换: 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贬值处理: 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退货处理: 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 同时应承担合同产品的直接费用。

第三条: 技术资料

-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全部技术资料。
- 未经事先书面同意, 双方不得将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合同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如有侵犯知

识产权情况发生，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交货时间、地点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具体时间根据甲方通知（甲方根据项目进度需要延迟的除外）。

第六条：售后服务

1. 合同产品自验收合格后起免费保修 6 年。保修期内出现无法排除的故障，乙方需无条件为甲方更换同型号产品。超过保修期的合同产品，乙方提供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材料）成本费。

2. 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乙方同意为甲方进行维修并收取适当的维修费用。

3. 维修响应时间：7×24 小时技术响应，接到用户故障通知后，30 分钟内做出响应，提出解决方案，如果必须到现场解决问题，将在 2 个小时内抵达现场解决问题；12 小时内无法修复完成的设备，乙方提供同类型的备用设备以保障甲方工作的开展。

4. 人员培训：乙方承诺提供 2 人次的免费培训（包括非杭州地区培训的交通费、住宿费等工作）。

第七条：调试与验收

1. 甲方在货到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2.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合同产品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活动：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3. 乙方交货前应对合同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

4.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合同产品在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5.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双方同意请法定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6.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

7. 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分歧时，甲、乙双方同意提请国家法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对检测机构无法经协商达成一致时，由甲方单方委托、乙方给予配合（如提供必要的文件、资料等）；就检测机构的选任进行协商的期限为自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分歧之日起的三个工作日），检测结果证明产品无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检测费用并接收合同产品；检测结果证明产品有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检测费用，并同意甲方无条件退货，同时支付甲方货款总价 10% 的赔偿金。

8. 乙方在安装调试中造成的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9. 涉及家具、环境文化装饰装修等，质量和空气检测均需按国家相关标准验收合格；视实际交付情况，若甲方认为有必要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则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货款的支付

1.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 1% 的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于 10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息）。
2. 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 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40% 的预付款。（乙方若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此条规定。）
4. 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安装完成，运行顺利，经甲方验收合格无任何质量问题后，甲方两个月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第九条：违约责任

1.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未付价款万分之二点一的滞纳金。
2. 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二点一的滞纳金；逾期 1 个月，乙方需支付合同总额 20% 作为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3.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4. 乙方所供合同产品不能达到质量功能要求无法通过验收，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经整改后在学校二次验收中继续无法通过，合同产品由乙方在验收后一周内运离安装地点，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在一个月内不处理合同产品，视为放弃该产品，甲方有权自行处置。同时，乙方要支付给甲方总货款的 20% 作为违约赔偿金。

第十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三方同意将本合同引起的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解决。

第十二条：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

1. 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一式 伍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壹 份，采购代理机构执 壹 份，经三方签字、盖公章并在乙方质量保证金到帐后生效。

甲方：（公章）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公章）杭州联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3735536997



下述信息合同备案录入政采云，必须填写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金辉

收款账号：1202 0505 1980 0041 775

收款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 杭州经开支行

年 月 日

2022年10月8日

鉴证方（公章）：浙江国际招标投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年 月 日



附设备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参数
1	实训室激光投影机	索尼 C500WZ	1) 显示系统: 3LCD , 0.64 英寸 x 3 BrightEra 液晶面板; 2) 光源: 激光二极管; 光源寿命: ≥ 20000 小时标准; 3) 亮度: ≥ 5200 流明 (中心亮度); 标准分辨率: $\geq 1280 \times 800$; 最大显示分辨率: 1920×1200; 4) 专业工程机器, 内置 16W 扬声器 5) 对比度: $\geq 3000000:1$; 6) 镜头: 投射比: 1.29:1--2.07:1; 可选镜头投射比为: 0.3/0.36/0.5/0.65/0.72/0.8 7) 输入输出接口: VGA*1, HDMI*2, HDBaseT*1, 视频输入*1, 音频输出*1, RS232C*1, RJ45*1, USB*1 8) 其他: 自动亮度调节功能, 图像消除功能, 光源亮度变暗功能, 色彩校准功能, 支持路由器有线及无线多种连接方式, 最多允许 4 个用户同时投射 PC/MAC 计算机上的画面, 同时最多可允许 8 个用户与一台投影机建立连接。IP 控制同步功能, 具备双层折叠式静电过滤网; 10) 提供 120 寸/150 寸电动幕布、提供工程机吊装支架; 11) 其他要求: 含安装、线材; 提供备机 ≥ 1 台,

